

#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 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 文件资料汇编（一）

教育部社会科学研究与思想政治工作司科研处 编

QUANGUO PUTONG  
GAODENG XUEXIAO  
RENWEN KEHUI  
KEXUE ZHONGDIAN  
JIANSHU JIDI JIANSHE  
WENJIAN ZILIAO  
HUIBIAN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 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文件资料 汇 编 (一)

教育部社会科学研究与  
思想政治工作司科研处 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文件资料汇编.  
1/教育部社会科学研究与思想政治工作司编.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  
出版社, 2000. 3

ISBN 7-303-05347-6

I. 全… II. 教… III. ①高等学校-人文科学-科学研究组织机构  
-组织管理-文件-汇编-中国②高等学校-社会科学-科学研究组织机构  
-组织管理-文件-汇编-中国 IV. G644.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18568 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875)

出版人:常汝吉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1 092mm 1/16 印张:24. 25 字数:602 千字

2000 年 4 月第 1 版 200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 000 册 定价:40. 00 元



# 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试点工作的基本经验和进一步建设的思路

顾海良

在新的世纪即将来临之际,我们会聚在华东师范大学,共同研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繁荣与发展问题。在此,我谨代表教育部社政司向在繁忙的工作中抽出时间来参加会议的各省市教育主管部门、各高校领导、各位专家学者表示诚挚的谢意,尤其向在即将过去的一年中为我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管理工作 and 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中付出极大辛劳的高校的科研处长们表示由衷的感谢!

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试点工作的基本情况及经验总结

## (一) 基本情况

1. 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评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过程。今年6月以来,我们组织了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的申报工作。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采取限额申报的办法,每个申报单位限报1~2项,全国各高校共申报了74项。社政司对申报材料进行了严格的形式审查,对不符合申报规定的材料都要求申报单位作出修改,使申报材料能够符合申报的规定和要求。在形式审查的基础上,我们聘请了部分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核、比较,从中挑选了22个申报的重点研究基地参加了通讯评审,而后又组织同行专家对其中的17个申报基地进行了实地考察,最后经教育部确定了12所院校的15个重点研究基地列入第一批建设计划。

列入通讯评审的重点研究基地,主要是根据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标准、目标和要求来确定的。列入通讯评审的重点研究基地一般都更接近于建设的目标和要求,在科研管理体制改革上力度比较大,更合理、更能体现这次重点基地建设计划的所要求的科研管理体制的运行模式和今后的发展方向,而且能够为今后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起到示范作用。

需要说明的是,建立重点研究基地是落实《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的一项重要工作,也是高校社会科学研究的一项新的工作,所以我们把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的评审和确定,作为一种试点、一种示范工作来做的,以此为下一年度重点研究基地的评审、建设打下较为坚实的基础,提供一些好的、行之有效的经验。因此,第一批入选的重点研究基地,都具有相对较强的学科优势,在管理体制改革的取得较为突出的成效;没有入选的,并不是说就此淘汰“出局”,下一批就不能再申报了。试申报的许多重点研究基地,可以根据九所院校总结的好的经验和基地建设的标准进行整合,进一步明确研究方向,加大改革力度,还是有可能在2000年列入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中去的。

第一批进入通讯评审的22个申报的重点研究基地,都约请了9位同行专家,根据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标准进行定性和定量的评审。专家们对全部申报材料,作了认真仔细的审核、比较,并提出了明确的整改意见。在确定每个申报的重点研究基地的通讯评审专家时,我们尽量选择同研究领域、同专业、同研究方向的有一定研究深度的专家,尽量考虑到学术的相关性,以保证公正、合理地评审。参加通讯评审的不但有教育部直属高校的、其他部委高校的和地方高校的专家,而且还有社科院和中科院的有关专家,力求使参加通讯评议的专家在专

业的相关性、范围的广泛性等方面更加合理和科学。评审的结果证明，通讯评审专家的挑选还是比较合理的、科学的。

对15个第一批入选的重点研究基地，都组织专家进行了实地考察。参加实地考察的专家都是从参加通讯评审的专家中选取的，特别注意选取那些在通讯评审时对重点研究基地的不足提出明确整改意见的专家，使他们能够通过实地考察，对基地的实际状况作出更为准确的判断，把申报的材料同实地考察结合起来，使评审更加公平和公正。

这次重点研究基地试点工作，从申报、参加通讯评审基地的确定、通讯评审专家的选取、实地考察的程序、对每个基地评审时掌握的政策及尺度等，都是公开的和规范的（当然，参加通讯评审和实地考察的专家名单事前是不公开的）。在实地考察之前，由于担心会出现众所周知的一些问题和弊端，有的专家建议不要进行实地考察。我们认为，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不同于项目、成果的评审，它是对一个研究机构各个方面综合的、全面的、整体的评价，不到研究基地作实地考察，仅凭申报材料是很难作出准确判断的。实际上，问题的关键不在于实地考察的弊端有多大，而在于如何运用基地建设标准，运用评审的程序，采取有效措施，尽力消除实地考察可能出现的弊端，实地考察是能够真正体现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这次对入选的重点研究基地的实地考察，我们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措施，如不在被评审学校吃住，一切评审事宜都由社政司科研处处理、解决。被评审学校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同评审专家接触，否则评审就被视为无效，直至取消评审资格。实地考察工作的实践证明，我们采取的措施是有效果的，许多被评高校和参加通讯评审的专家都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认为这是多年来没有遇到过的最为有效的评审。在实地考察过程中，专家们对被评的基地提出了很多诚恳的、尖锐的整改意见，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无论从被评基地，还是从专家角度来看，都可以说是受益匪浅。总之，只要我们大家共同努力，严格遵守评审规则，维护良好的评审风气、保持和弘扬人文社会科学良好的工作作风和研究风气是不难办到的。今后我们在第二批重点研究基地的评审时，还要对评审的办法和规则作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形成一套严格的、有效的评审规范和要求。

2.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要以改革为动力，要在两个适应上下功夫。从第一批入选的这15个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情况来看，它们都有一个共同点，这就是以改革为动力，在两个适应上下功夫。

“以改革为动力”，就是以高校社科科研管理体制改革的动力。把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和改革结合起来，特别是对科研机构管理体制，包括学校对科研机构的管理体制、科研机构内部的管理体制，也包括用人制度、分配制度、学术委员会制度等方面，都做了较大力度的调整 and 改革，并取得了相当好的效果和经验。

“两个适应”，一是重点研究基地的改革与发展要同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的改革与发展相适应，不管作怎样的改革，都必须以促进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的繁荣与发展为基本出发点和最终目标。许多高校以这次重点研究基地建设为契机，以此对高校整个社科科研管理体制进行了一次大力度的调整与改革，对本校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工作进行整体的、全局的、长期的筹划，制定了长远的发展规划。许多高校已经很好地把重点基地建设同学校科研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整体发展目标结合起来，同发展和繁荣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结合起来。我们相信，这次重点基地的建设，对学高校社科科研的整体改革与发展，能起到积极引导和示范辐射作用。

二是重点研究基地的改革与发展要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提出的需要相适应。各重点研究基地的研究方向和改革发展方向的确定，都能以人文社会科学如何更

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如何更好地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和文化发展服务，也就是如何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个文明建设服务。各高校都紧紧地瞄准这个目标，确定申报的重点研究基地的研究方向和研究目标。这里要说明的是，高校人文社会科学服务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只是指服务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还应包括服务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除了要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还要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从全国各行各业分工来讲，高校的人文社会科学承担着更大的、更艰巨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任务。精神文明建设中的很多精神产品的生产，需要我们高校来完成。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高质量的精神产品的生产，当然包括基础学科的发展及其精神产品的生产。从全国人文社会科学的情况来看，高校在基础学科研究还是有着良好的发展基础和相当的优势。在规划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时，一定要注意基础学科和应用学科的协调发展。在很大意义上可以认为，高校的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根植于基础学科，体现于应用学科；没有基础学科的发展，就不可能有应用学科的可持续发展，也不可能完全意义上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

3. 关于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目标的问题。根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标准、建设发展目标，结合这次基地建设的具体情况，除了强调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外，可以把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所要达到的目标概括为以下五个方面：

第一，重点研究基地应该成为该研究领域学术研究的中心。

我们对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要求，有过“两个一”即“一流”、“唯一”的设想。所谓“一流”，就是要求建立的重点研究基地，在确定的研究领域内应该是全国一流的，或者在评审时至少在全国高校是一流的、经过若干年的建设有望在全国达到一流的；所谓“唯一”，就是说在同一领域，同一研究方向只设一个重点研究基地，不搞重复建设。这就要求设立的重点研究基地，应该成为该研究领域的学术研究中心，应该在繁荣和发展我国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居于明显的领先地位。

第二，重点研究基地应该成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咨询服务的中心。

我国高校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从整体实力、取得的研究成果、争取到的科研项目和科研经费来讲，在全国社科界有相当的优势。但在如何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方面、在如何为国家的经济、政治、文化发展作出更多的、更有实效的对策性研究方面，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队伍的作用和力量还没有得到应有的发挥和体现。因此，我们要求建立的重点研究基地，能够成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咨询服务中心，能够为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专家学者在国家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提供政策咨询服务方面作出更大的努力。

第三，重点研究基地应该成为人才培养的中心。

高校的研究基地不单是出成果的基地，而且还是出人才的基地。高校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必须同高校的教学和学科建设结合起来，正确地处理好三者之间的关系。没有高质量的科研，就没有高质量的教学，也就没有高质量的学科建设，也就不能培养出高质量的人才。可以说，教学、科研和学科建设成三足鼎立之势。科研对教学和学科建设的最大支持，就是通过把最新的科研成果融入教学中，通过博士生、硕士生的培养，通过同行教师、访问学者的培养和培训等等，达到培养人才、促进教学和学科建设的目的。

第四，重点研究基地应该成为学术交流的中心。

每一个重点研究基地，都应该成为一定研究领域的国内、国际学术交流的中心，要成为国内、国际学术交流的桥梁和中心地带。

第五,重点研究基地应该成为信息资料中心。

每一个重点研究基地,都应该成为一定研究领域的最权威、最完善、最全面的信息资料中心,应该为同行专家学者和其他的研究者提供该研究领域的最新的研究的动态和相关的各种信息。

总之,我们相信,经过若干年的建设和发展,高校的百所重点研究基地应该在学术研究可比的方面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在国际学术讲坛上有更多的来自于高校重点研究基地的声音。

## (二) 基本经验

听了9所高校的经验介绍,结合自己最近对重点研究基地建设问题的一些思考,是否可以初步地概括出以下四个方面的基本经验。

1.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前提条件方面的经验。这一方面的经验大体有三个要点:

第一,学校的高度重视。从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情况来看,学校领导的重视是极其重要的前提条件。我们看到,各高校领导亲自挂帅,认真研究和落实重点研究基地建设中的各项措施,对基地建设给予了实实在在的精神上和物质上大力支持。小平同志所倡导的“领导就是服务”、领导干部要当好“后勤部长”,在这次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也许可以这样认为:有学校领导的高度重视,未必就能建好一个重点研究基地,但是任何一个建好的重点研究基地,肯定有学校领导的高度重视。

第二,加大改革力度。这次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基本要求,就是要对高校现有的社科科研管理体制进行全面的改革。改革是否到位,关键在于能否提出和落实合理的、科学的、符合学校整体发展要求的改革措施。这对我们负责人文社会科学科研管理工作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因为改革的基本方向、基本思路和主要措施等,都要由科研管理工作提出方案。这是对我们科研管理工作能力和水平的一次严峻的考验。

第三,广开科研思路。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主体是学科的专家学者,他们对基地的建设、改革的思路、科研发展方向等都具有很深刻的见解和思考。因此,要充分依靠专家学者,集思广益,广开科研思路。

2.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基础条件方面的经验。奠定研究基地的基础条件,在重点研究基地建设中有着重要的意义。这一方面的经验大体有三个要点:

第一,抓准优势学科。高校建立的重点研究基地,自然应该是本校的优势学科,在全国也应该有相当的地位和影响,也具有相对的学科优势。相对的优势学科或相对的学科优势,是指这个研究领域不但应该是本校的优势学科,还要着眼于全国高校,应该在同各高校的同一学科相比较中具有相对的甚至是绝对的学科优势。

第二,基地的准确定位。基地的名称、基地的研究内容和研究方向等都要准确定位,不能过宽、也不能过窄,过宽的研究方向就难以抓住重点,过窄就没有拓展性、伸展性,也就没有发展的潜能。

第三,选好学术带头人。学术带头人不仅要在学术上领先,而且也要具有正确的思想倾向和科学的理论导向。

3.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研究领域定位方面的经验。前面提到的基地的准确定位,最重要的就是研究领域的定位。在这一方面,初步形成了以下三个方面的经验。

第一,适应社会需要。重点研究基地的研究方向应建立在学科建设和社会发展需要的基础之上。这就是说,重点研究基地的建设,除了要考虑学科优势和学术特长外,还要考虑该学科或研究领域在整个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的地位和重要性,看这一研究领域或研究方向是

否符合学科发展的需要，特别要看是否符合社会发展的需要。

第二，发挥学科特色。准确地抓住优势学科或学科优势，重要的是突出学科特色。也就是说，准备申报的重点研究基地，在全国同类学科中可能不是一流的，但是通过重组和整合，找出的学科切入点却是富有特色的，从学科的交叉和融合等方面也是富有特色的，这同样可以使确定的研究领域和研究方向既能体现自己的学科优势，又能很好地发挥研究领域或方向的特色，达到科研资源的最优配置。

第三，强化研究基础。要有相当的研究基础和研究实力。重点研究基地是以学术研究为本。因此，申报的重点研究基地一般都有相当的研究基础、研究队伍和研究成果。

4.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学术带头人确定方面的经验。作为一个全国性的重点研究基地，必须要有几个无论从学术地位上、还是从年龄结构上较为合理的学术带头人。其中，第一学术带头人的禀赋、素质更为重要。从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来看，学术带头人至少应该具备以下三个方面的基本条件。

第一，深厚的学术底蕴。

第二，深邃的学术眼光。能够对本学科、本研究领域的发展现状和发展趋势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并能对本研究领域的未来趋向作出准确的判断，提出切实的发展措施。

第三，宽广的学术气度。要有高尚的学术气度和高超的管理水平、管理艺术。重点研究基地的学术带头人，既要能为基地的长远发展筹划，又要站在国内和国际学术发展的高度，为本学科本研究领域的发展和人才培养作出贡献。要富有奉献精神、协作精神和团队意识。

### （三）基本思路

这里主要就 2000 年重点研究基地的评审工作，强调两个方面的问题。

1. 2000 年评审程序上的一些变动。在 1999 年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评审的基础上，2000 年的评审工作将作以下几个方面的改进：

第一，申报不再限额。2000 年不再采取限额申报的办法，各直属高校和各省主管部门可以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进行申报。按计划建设 100 个左右的重点研究基地，是《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提出的建设目标，这一建设规模是符合现阶段我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发展实际的。即使今后有进一步发展的机遇时，也将按照内涵发展为主，外延发展为辅的思路进行。同时，根据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要求，重点研究基地的发展应该是动态的。在建设过程中，经过评估，对于不能按要求建设和发展的重点研究基地要淘汰“出局”，符合建设要求的可以补充进来。

第二，评审程序上的调整。在 2000 年的评审中，各高校申报的重点研究基地，经初审符合申报条件和要求的，直接进入专家的通讯评审。我们将更多地依靠专家来评价、衡量和确定申报的研究基地的水平。社政司科研处在初审时要严格把关，要聘请一些科研管理专家帮助初审，对申报材料中的问题由申报单位当场修改。

第三，采取按指南申报的办法。社政司提出的《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目录指南》，提供了 2000 年基地申报的基本范围或者说提供了基本信息。《指南》提供的不直接就是重点研究基地的名称。各高校应该以《指南》为基础，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组织申报。

2.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要注意处理好的四个方面的关系。

第一，要处理好基地建设和学校科研长远发展规划的关系。要把基地建设同学校长远的整体的发展结合起来，使基地的建设能够充分带动学校社科科研工作整体的发展。



第二，要处理好重点研究基地体制改革与学校社科科研体制改革的关系，这也是局部性和全局性的关系。对重点研究基地的体制改革，应该建立在全校社科科研体制改革的基础上；重点研究基地体制改革的基本措施和基本思路，原则上同样应适应于其他科研院所、科研机构。不要人为地形成“双轨制”，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是一种模式，其他科研机构是另外一种模式。应该把这两个紧密联系的方面的改革统一协调起来。

第三，要处理好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和学校教学、学科建设的关系。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要为学校教学、学科建设和发展服务，最终要为各级各类高层次人才的培养服务。

第四，要处理好基础学科和应用学科之间的关系。

1999年即将过去。辞旧迎新，祝大家在新的一年里取得更大的成就！

# 目 录

|                                      |         |
|--------------------------------------|---------|
| 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试点工作的基本经验和进一步建设的思路 ..... | 顾海良 (1) |
|--------------------------------------|---------|

## 第一部分 教育部文件选编

|                                                          |      |
|----------------------------------------------------------|------|
| 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的通知 .....                    | (3)  |
| 附件：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 .....                          | (4)  |
| 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实施细则（试行）》<br>的通知 .....        | (7)  |
| 附件：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实施细则（试行） .....                  | (8)  |
| 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通讯评审表 .....                            | (13) |
| 关于 1999 年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               | (18) |
| 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第一批正式申报工作的通知 .....                   | (20) |
| 附件：关于有关单位申报机构进一步整改工作的具体建议 .....                          | (22) |
| 关于做好重点研究基地专家通讯评审组织工作的通知 .....                            | (26) |
| 关于通讯评审第一批普通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申报机构的通知 .....                   | (27) |
| 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第一批申报机构专家实地考察工作<br>的通知 .....         | (28) |
| 附件：第一批重点研究基地实地考察（一天）日程安排 .....                           | (29) |
| 关于邀请有关专家参加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申报机构实地考<br>察工作的通知 .....      | (31) |
| 关于公布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第一批入选机构名单<br>的通知 .....         | (32) |
| 关于下达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第一批入选机构经费<br>的通知 .....         | (34) |
| 关于总结重点研究基地第一批试点经验及召开小型研讨会的通知 .....                       | (36) |
| 关于召开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研讨会的通知 .....                     | (38) |
| 关于征求《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指南》意见的通知 .....                | (40) |
| 关于发布《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目录指南》及 2000<br>年申报工作的通知 ..... | (41) |
| 附件一：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目录指南 .....                     | (43) |
| 附件二：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申请评审书 .....                        | (45) |
| 附件三：重大项目的论证格式 .....                                      | (78) |
| 附件四：2000 年重点研究基地申报评审工作须知 .....                           | (79) |

|                                          |      |
|------------------------------------------|------|
| 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 (84) |
| 附件一：《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    | (85) |
| 附件二：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名称规范·····          | (91) |
| 附件三：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统计年报表·····       | (92) |

## 第二部分 第一批人选 15 个重点研究基地简介

|                                               |       |
|-----------------------------------------------|-------|
| 北京大学中国古文献研究中心·····                            | (117) |
| 复旦大学中国古代文学研究中心·····                           | (122) |
| 南京大学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中心·····                           | (128) |
| 复旦大学历史地理研究中心·····                             | (134) |
| 兰州大学敦煌学研究所（学校与敦煌研究院共建）·····                   | (140) |
|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学校与国家计委宏观经济研究院共建）<br>····· | (147)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                       | (152) |
| 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                         | (159) |
| 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学校与国家环保总局共建）·····                  | (167) |
| 北京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中心·····                           | (175) |
| 华东师范大学课程与教学研究所·····                           | (182) |
| 北京师范大学发展心理研究所·····                            | (189) |
| 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中心·····                              | (196) |
| 南开大学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研究中心·····                   | (204) |
|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                               | (212) |

## 第三部分 基地建设经验交流材料

### 学校经验介绍

|                                                   |                          |
|---------------------------------------------------|--------------------------|
| 提高认识，加快改革，落实政策，创办一流的重点研究基地<br>·····               | 吉林大学副校长 张文显 (221)        |
| 武汉大学建设和申报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情况汇报<br>·····               | 武汉大学副校长 张清明 (224)        |
| 兰州大学敦煌学研究所申请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br>重点研究基地校长工作总结报告····· | 兰州大学副校长 郑晓静 (227)        |
| 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以改革推动人文社科研究基地的建设·····                   | 华东师范大学 (230)             |
| 从战略高度确定本校的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 华东师范大学科研处 (233)          |
| 抓住机遇，深化改革，开创我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新局面<br>·····              | 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副书记 陆勤毅 (235) |
| 关于徽学研究中心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总结·····                          | 安徽大学副校长 韦 穗 (238)        |
| 搞好改革、搞好申报·····                                    | 北京师范大学副校长 史培军 (241)      |
| 建设重点研究基地，深化科研体制改革·····                            | 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 袁 卫 (243)      |

|                               |       |
|-------------------------------|-------|
|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的建设体会·····  | (247) |
| 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的建设体会·····    | (250)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建设情况介绍····· | (256) |
| 发挥新优势 开辟新局面·····              | (259) |

### 基地经验介绍

|                                                       |       |
|-------------------------------------------------------|-------|
| 抓住机遇,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创建一流的东北亚研究基地<br>····· 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中心主任 王胜今 | (262) |
| 按照重点研究基地标准积极申报和建设重点研究基地 ····· 武汉大学环境法所                | (268) |
| 南开大学 APEC 研究中心基地整改后的观念转变<br>····· APEC 研究中心主任 宫占奎     | (273) |
| 兰州大学敦煌学研究所建设工作经验介绍<br>····· 兰州大学敦煌学研究所所长 郑炳林          | (276) |
| 开拓课程教学研究新局面 ····· 华东师范大学课程与教学研究所                      | (279) |
|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建设经验总结 ·····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                     | (283) |
| 北京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中心的建设体会 ····· 北京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中心              | (289) |
| 北京师范大学发展心理研究所申报重点基地过程的体会 ····· 北京师范大学 林崇德             | (294) |

## 第四部分 重点研究基地规章制度

### 学校管理办法

|                                       |       |
|---------------------------------------|-------|
| 吉林大学关于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若干规定·····     | (299) |
| 武汉大学关于深化文科科研机构改革和加强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若干意见····· | (301) |
| 南开大学关于加强全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若干规定·····  | (304) |
| 兰州大学关于对我校部分社科类研究机构试行调整改革的通知·····      | (305) |
| 华东师范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修订稿)·····      | (306) |
| 南京大学科学研究行为规范及管理办法(试行)·····            | (309) |
| 复旦大学加强文科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若干办法(试行)·····        | (312) |

### 基地内部管理办法 (综合类)

|                                   |       |
|-----------------------------------|-------|
| 北京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中心管理规定(草案)·····       | (314) |
| 北京师范大学发展心理研究所管理章程·····            | (316) |
| 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中心管理办法(草案)·····          | (318)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管理条例·····       | (321) |
|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管理规定·····       | (322) |
| 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科研管理规章制度(草案)····· | (324) |
| 华东师范大学课程与教学研究所质量手册·····           | (327) |
| 南开大学 APEC 研究中心科研管理制度实施办法 ·····    | (336)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董事会章程(草案)·····  | (337) |

## 基地科研项目管理

|                                    |       |
|------------------------------------|-------|
|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课题管理办法                   | (339)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课题管理办法           | (341)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科研项目招投标及项目管理暂行办法 | (344) |
| 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               | (345) |

## 基地财务管理

|                          |       |
|--------------------------|-------|
| 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科研经费管理办法       | (347)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基金管理条理   | (348) |
| 南开大学 APEC 研究中心财务管理规章制度   | (349) |
| 兰州大学“行动计划专项资金”学科建设部分实施计划 | (350) |

## 基地人事劳动管理

|                              |       |
|------------------------------|-------|
| 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实行全员聘任制试行办法        | (352) |
| 附件一：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劳动报酬试行办法       | (354) |
| 附件二：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聘任人员工作成绩考核试行办法 | (356) |
| 附件三：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聘请兼职教授和研究员办法   | (357) |
|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奖惩暂行办法             | (358) |
| 兰州大学关于聘请专家、学者来校工作的实施办法       | (359) |
| 兰州大学特聘教授岗位设置实施办法             | (361) |

## 基地图书资料及设备管理

|                          |       |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设施管理规定 | (363) |
|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图书资料管理办法（草案）   | (364) |

## 基地学术委员会章程

|                                 |           |
|---------------------------------|-----------|
| 北京师范大学比较教育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章程（草案）       | (366)     |
| 武汉大学环境法研究所学术委员会章程（草案）           | (368)     |
| 浙江大学农业现代化与农村发展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章程（草案）   | (369)     |
| 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章程（草案）          | (370)     |
| 安徽大学徽学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组织与管理章程（草案）      | (371)     |
|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研究院学术委员会章程（草案）   | (372)     |
| 中国人民大学刑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刑事法学学术委员会章程（草案） | (373)     |
| 附录：关于重点研究基地申报工作的十点说明            | 张保生 (375) |





**第一部分**

**教育部文件选编**



## 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 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的通知

教社政 [1999] 1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委、教育厅，广东省高教厅，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司（局），各直属高等学校：

为贯彻党的十五大精神，落实《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和《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九五”规划要点》提出的关于加强科学研究基地建设任务，进一步推动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事业的发展和科学研究体制的改革，特制定《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

教育部

1999 年 6 月 14 日

附件：

## 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

根据《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和《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九五”规划要点》提出的加强科学研究基地建设任务，特制定本计划。

### 一、总体目标

普通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以下简称“重点研究基地”）建设的总体目标是：从我国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需要出发，按照优化结构、合理布局、突出重点、兼顾基础和应用研究的要求，从 1999 年开始到 2001 年分三年滚动评审确定 100 个左右具有国家级水平的重点研究基地进入建设计划，通过深化科研体制改革、组织重大课题研究、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和动态监测评估等措施，围绕体制改革、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学术交流和咨询服务等项任务的落实，打下坚实的科研基础；到 2001 年，使列入建设计划的重点研究基地具有明显的科研优势和特色；到 2005 年，使每个重点研究基地的整体科研水平和参与重大决策的能力居于国内领先地位，再经过几年的建设力争在国际学术界享有较高声誉。

### 二、建设标准

通过 3~5 年以至更长时间的重点建设，力争使每个重点研究基地达到如下标准：

1. 通过承担重大项目、组织重大课题攻关、产出重大研究成果，使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同步发展并建立起知识创新机制，使科学研究的整体水平在全国居于领先地位，并在国际相同研究领域享有较高的学术声誉，成为名副其实的国家级重点研究基地。
2. 通过加强学科建设和跟踪学科前沿问题的研究、国内外著名客座教授职位的设立、学科前沿知识的培训等措施，造就和培养具有较高政治素质、突出学术成就和良好学风的一流学术带头人和中青年学术骨干队伍，为有关行业的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本研究领域的最新科学知识的培训，成为全国本研究领域的专门人才库和人才培养、培训基地。
3. 通过参与制定本研究领域的全国性发展规划、协调本研究领域的全国科研活动、举办全国性或国际性学术会议、接收国内外访问学者、建立图书资料和情报信息网络等措施，形成辐射全国高校和校外研究机构的“伞形”网络的核心，并起到对外学术交流窗口的作用，成为全国高校的学术交流和情报资料基地。
4. 通过主动承担实际工作部门的应用研究课题、聘请实际工作部门的专家作为兼职研究人员，或吸收其参加课题组开展合作研究、派遣研究基地人员担任实际工作部门的顾问，面向各级政府、工商界及其他社会各界开展咨询服务，提高解决重大实践问题的综合研究能力和参与重大决策的能力，成为全国知名的“思想库”和研究咨询基地。
5. 通过深化科研体制改革，建立起机构开放、人员流动、内外联合、竞争创新、“产学研”一体化的运行机制，成为全国高校科研体制改革的示范基地。